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概覽

上市後，董事會將由八名董事組成，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的職能及職責包括召開股東會議、於該等會議上報告董事會的工作、實施該等會議上通過的決議案、釐定業務及投資計劃、編製年度預算及最終賬目以及制定溢利分派及股本增減建議。此外，董事會負責根據細則行使其他權力、職能及職責。

下表載列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於本集團 的職位	加入 本集團的日期	獲委任為 董事/ 高級管理層 的日期	主要職責及責任
執行董事					
Ng Yew Sum	53	執行董事兼主席	一九九零年 一月一日	二零一九年 六月十一日	監督本集團的業務 營運以及業務發 展及策略
Chin Sze Kee	44	執行董事	二零零一年 三月十五日	二零一九年 六月十一日	監督馬來西亞業務中 的無塵室設備的 銷售及市場推廣、 工程及製造方面 的整體營運
Law Eng Hock	44	執行董事	二零零一年 九月一日	二零一九年 六月十一日	監督中國業務中的銷 售及市場推廣、 工程及製造方面 的整體營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於本集團的職位	加入本集團的日期	獲委任為董事／高級管理層的日期	主要職責及責任
Lim Kai Seng	58	執行董事	二零零五年五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一日	監督馬來西亞業務中的無塵室牆壁及天花板系統的銷售及市場推廣、項目營運以及研發
Yap Chui Fan	57	執行董事	二零零六年九月十八日	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一日	監督本集團的整體人力資源、行政、財務管理及會計職能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成良	60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	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	獨立監督本集團的管理
Martin Giles Manen	65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	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	獨立監督本集團的管理
鄔晉昇	37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	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	獨立監督本集團的管理
高級管理層					
Loh Wei Loon	42	銷售及市場推廣經理	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日	二零一一年四月三十日	制訂我們的銷售目標及市場推廣策略、管理我們的銷售部門及客戶關係以及發展我們於東南亞的業務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於本集團的職位	加入本集團的日期	獲委任為董事／高級管理層的日期	主要職責及責任
Luah Kok Lam	52	總經理助理	二零零七年一月二日	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	監督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及市場推廣
Hartono Liu Chan Ong	40	高級項目經理	二零一二年三月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	監督中國業務的工程及項目控制的整體運作
Khor Why Ping	41	高級營運及質素經理	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監督中國業務的工程及生產協調、銷售服務以及質量控制的整體運作

附註：該日期為Hartono Liu Chan Ong先生再次加入本集團的日期。

Loh Wei Loon先生的業務地址為Lot P.T. 14274, Jalan SU8, Persiaran Tengku Ampuan, 40400 Shah Alam, Selangor Darul Ehsan, Malaysia。Luah Kok Lam先生、Hartono Liu Chan Ong先生及Khor Why Ping先生的業務地址為中國上海浦東新區川沙路6999號川沙國際精工園第24幢廠房。

董事

執行董事

Ng Yew Sum先生，53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一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六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兼主席。彼為我們所有附屬公司的董事。彼亦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彼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業務營運以及業務發展及策略。Ng先生在無塵室工程行業擁有30年銷售經驗。彼於一九九零年一月加入本集團，最初擔任Micron (M)的銷售主管，負責無塵室設備的銷售及市場推廣，並於一九九四年一月晉升為銷售經理，負責監督銷售及市場推廣團隊；彼擔任Channel Systems (Asia)的董事總經理(於二零零六年九月至今)、Micron (M)的董事總經理(於二零零六年四月至今)及CSA Technic的董事總經理(於二零一七年三月至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Ng先生於一九八六年獲得馬來西亞高等教育文憑。

Ng先生於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公眾上市公司的董事。

Ng先生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Chin Sze Kee先生，44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一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六日調任為執行董事，且為Micron Cleanroom及Max Micron的董事。彼主要負責監督Micron (M)的銷售及市場推廣、工程及製造方面的整體營運。Chin先生在無塵室系統行業擁有19年銷售經驗。彼於二零零一年三月加入本集團，最初擔任Micron (M)的銷售工程師，負責編製標書及銷售報價、為項目實施提供工程支持及售後服務，其後升任多個職位，包括：1)自二零零四年五月起擔任區域銷售及市場推廣經理助理，主要於中國及菲律賓市場從事Micron (M)的風機過濾網裝置及專業無塵室設備的銷售及市場推廣；2)自二零零五年一月起擔任中國業務區域經理，主要負責監督無塵室設備及風機過濾網裝置的銷售及市場推廣、項目實施及售後服務；3)自二零零六年七月起擔任中國業務的高級經理，職責不變；及4)自二零零七年二月起擔任Micron (M)的總經理，負責該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整體營運並專注於產品開發。

Chin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四月獲得西密歇根大學工程(機械)理學學士學位。

Chin先生於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公眾上市公司的董事。

Chin先生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Law Eng Hock先生，44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一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六日調任為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督捷能系統(上海)的銷售及市場推廣、工程及製造方面的整體營運。Law先生在特種裝備行業擁有20年銷售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於二零零零年二月至二零零一年八月，彼於Nippon Electric Glass (Malaysia) Sdn. Bhd.工作，擔任銷售主管，負責玻璃纖維的銷售及市場推廣。彼於二零零一年九月加入本集團，最初擔任Channel Systems (Asia)的區域市場推廣主管，負責無塵室牆壁及天花板系統的銷售及市場推廣，其後升任多個職位，包括：1)自二零零四年七月起擔任銷售經理助理，主要負責無塵室牆壁及天花板系統的銷售及市場推廣；2)自二零零五年一月起擔任市場推廣經理，職責不變；及3)自二零零六年七月起至今，擔任中國業務總經理，主要負責銷售及市場推廣以及捷能系統(上海)的項目及生產。

Law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六月獲得Port Dickson Polytechnic營銷學文憑。彼亦於一九九九年七月獲得馬來西亞多媒體大學工商管理榮譽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Law先生於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公眾上市公司的董事。

Law先生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Lim Kai Seng先生，58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一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六日調任為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督Channel Systems (Asia)及CSA Technic的銷售及市場推廣、項目營運以及研發。Lim先生擁有37年機械工程行業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於一九八三年二月至一九八四年二月於Hart Engineering Sdn. Bhd.工作，擔任繪圖員，負責制訂技術規劃及繪圖。於一九八四年三月至一九八七年八月，彼於Otis Elevator Company (M) Sdn. Bhd.工作，擔任施工部現場督導員，負責現場監督項目、參加與承包商的現場會議以及人手安排及材料投入。於一九八八年五月至二零零零年三月，彼於Comfort Air-Condition Refrigeration Engineering Sdn. Bhd.工作(擔任項目主管，負責編製標書、項目成本控制等其他項目運作)，開始積累於無塵室工程行業方面的經驗，並參與知名客戶的項目。於二零零零年三月至二零零零年八月，彼於Merino-O. D.D. Sdn. Bhd.工作，擔任高級項目主管，主要負責為Wafer Technology (Malaysia) Sdn. Bhd. (現稱Silterra Malaysia Sdn. Bhd.)承接項目工程工作；於二零零零年九月至二零零五年三月，彼繼續在該公司工作，擔任區域經理，負責馬來西亞北部地區的業務發展。彼於二零零五年五月加入本集團，最初擔任Channel Systems (Asia)的營運經理，負責監督該公司的項目及市場推廣團隊以及日常營運，其後自二零零七年二月起擔任Channel Systems (Asia)的總經理，主要負責監督銷售及市場推廣、項目營運以及研發；彼亦自二零一七年九月起負責CSA Technic的日常營運。

Lim先生於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公眾上市公司的董事。

Lim先生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Yap Chui Fan女士，57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一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六日調任為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整體人力資源、行政、財務管理及會計職能。彼亦為Micron Cleanroom董事。Yap女士擁有逾36年的財務及企業融資經驗。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下表概述Yap女士於加入本集團之前的工作經歷：

公司名稱	任期	職銜	責任
Yeo Hiap Seng Trading Sdn Bhd	一九八三年六月至 一九八九年九月	會計文員	• 處理日常會計事務
	一九八九年十月至 一九九二年二月	會計助理	• 處理總賬對賬、分析及申報
Chocolate Products Trading Sdn Bhd	一九九二年二月至 一九九三年六月	會計總監	• 監督日常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
	一九九三年七月至 一九九五年十二月	會計主任	• 處理每月財務報告及信貸控制
	一九九六年一月至 一九九九年六月	高級財務主管	• 處理集團的綜合賬目及財務分析
Taylor Nelson Sofres Malaysia Sdn Bhd	一九九九年六月至 二零零零年十一月	會計經理助理	• 負責財務管理、稅務、成本分析及申報
MIMOS Berhad	二零零零年十一月至 二零零一年六月	會計師	• 負責財務管理及系統、應用及產品實施
PJI Holdings Berhad (股份代號：7122.MY， 現稱YFG Berhad)	二零零一年六月至 二零零六年九月	經理、企業融資 高級經理、企業融資 高級經理、集團融資 及會計主管、集團 融資及會計總監、 集團融資及會計	• 負責上市活動及企業活動 • 負責該集團的財務規劃、策略及管理以及項目會計、合規上市、稅務規劃、庫務管理等其他會計職能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彼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加入本集團，最初擔任Micron (M) 的集團財務總監，負責整體人力資源、行政、財務及會計管理；自二零一六年一月起，彼擔任Channel Systems (Asia) 的集團財務總監，職責不變。

Yap女士於一九八四年三月獲得倫敦工商會考試局頒發的財會高級群組文憑。Yap女士於一九九九年七月獲得馬來西亞會計師公會的註冊會計師資格，並於二零零一年六月成為該公會的特許會計師。彼於一九九九年五月獲授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資格，並自二零零四年五月起成為該公會資深會員。彼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成為馬來西亞特許稅務公會(前稱馬來西亞稅務師公會)會員、於二零一八年四月成為東盟特許專業會計師及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至今取得馬來西亞公司委員會註冊公司秘書資格。此外，彼於一九九三年十月獲得國際會計師公會附屬會員資格，並於一九九六年二月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成為該公會會員。彼亦於二零零三年九月至二零零六年八月獲授馬來西亞財務規劃公會會員資格。

Yap女士於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公眾上市公司的董事。

Yap女士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成良先生，60歲，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黃先生在金融行業經驗豐富。黃先生於一九八五年至二零零四年於多家金融機構擔任多個職務。於二零零四年九月至二零一三年三月，彼任職於JP Morgan Asset Management (Asia Pacific) Limited (前稱JF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擔任中央交易業務的董事總經理兼主管，主要負責管理除日本外的合資交易平台上的19家交易商，該等交易商累計管理資產約600億美元。於二零一五年二月至二零一七年九月，彼成為Apex Investment Services Berhad的董事，負責投資者的投資組合管理。

黃先生於二零零三年三月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在馬來西亞財務規劃公會擔任註冊財務規劃師。彼於二零零四年九月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擔任JF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5類(就期貨合約提供意見)及第9類(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的代表，於二零零六年二月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擔任該公司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受規管活動的代表，以及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三年三月擔任第1類(證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5類(就期貨合約提供意見)及第9類(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的負責人。

黃先生於一九八三年七月獲得University of Bradford工學學士學位，並於一九八四年十二月進一步於該學院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黃先生於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公眾上市公司的董事。

Martin Giles Manen先生，65歲，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Manen**先生於頂尖會計公司及頂尖跨國集團擁有逾40年的會計及管理經驗。

下表概述**Manen**先生於畢馬威的工作經歷：

公司名稱	任期	職銜	責任
畢馬威吉隆坡辦事處	一九七五年二月至 一九七九年五月	馬來西亞註冊會計師協會職業培訓計劃(Malaysian Association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Articleship Scheme)學員	• 接受審計、稅務及秘書部門的培訓
	一九七九年五月至 一九七九年十一月	審計助理	• 負責審計團隊工作分配
	一九七九年十一月至 一九八零年十月	合資格審計助理	• 負責審計團隊工作分配
畢馬威倫敦辦事處	一九八零年十月至 一九八三年十二月	合資格高級主管	• 從事審計、稅務及特殊工作分配
	一九八三年一月至 一九八三年六月	經理助理	• 監督審計、稅務及特殊工作分配
畢馬威吉隆坡辦事處	一九八三年六月至 一九八四年十二月	經理助理	• 從事多項稅務合規及顧問工作
	一九八五年一月至 一九八五年十二月	經理	• 監督稅務合規及顧問工作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下表概述Manen先生於Kumpulan Sime Darby Berhad (前稱Sime Darby Berhad)的工作經歷：

任期	職銜	責任
一九八六年一月至 一九九零年七月	集團稅務專員	• 負責集團稅務合規、顧問及規劃以及匯報及領導集團稅務部門
一九九零年七月至 二零零零年十二月	集團公司秘書	• 監督集團秘書及稅務部門
二零零零年十二月至 二零零五年一月	集團財務總監	• 向集團執行總裁匯報
二零零五年二月至 二零零七年七月	業務發展主管	• 負責國內產品分部以及香港及中國的若干業務營運及投資
二零零六年五月至 二零零七年七月	相關產品及 服務分部主管	• 監督該分部的整體營運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至二零零九年五月，Manen先生獲聘為Perception Management Sdn Bhd的行政總裁，負責該公司業務的全面管理以及客戶服務及管理。

Manen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Heineken Malaysia Berhad (一間馬來西亞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325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其後自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四日至今擔任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以及自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日至今擔任高級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彼獲委任為BOS Wealth Management Malaysia Berhad (公司編號：336059-U，一間於馬來西亞註冊成立的非上市公眾公司，前稱Pacific Mutual Fund Bhd)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彼獲委任為Hong Leong MSIG Takaful Berhad (公司編號：738090-M，一間馬來西亞的特許takaful營運商)的董事會主席。

此外，Manen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獲委任加入Unisem (M) BHD (一間馬來西亞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5005)董事會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同時擔任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

Manen先生自一九八零年三月至今為馬來西亞執業會計師公會會員。彼於一九八八年六月獲准加入馬來西亞會計師公會擔任註冊會計師，並自二零零一年六月至今擔任該公會特許會計師。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鄔晉昇先生，37歲，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審核委員會成員。鄔先生於審計、會計及財務報告方面擁有逾15年的經驗。鄔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九月至二零零六年九月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普通會計師，開始其職業生涯，其後1)於二零零六年十月晉升高級會計師；2)於二零一零年十月晉升經理；及3)於二零一三年十月至二零一五年八月晉升高級經理(其最後職位)，負責核證事宜。於二零一六年五月至今，鄔先生為永睿會計師事務所(一間香港執業會計師行)的獨資經營者，並擔任執行合夥人，負責公司管理及審閱審計工作。

鄔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五月登記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執業會員。

鄔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獲得香港理工大學會計文學學士(榮譽)學位。

鄔先生於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公眾上市公司的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

- (i)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 (ii)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其他關係；及
- (iii)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內於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

除本文件「主要股東」及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董事的進一步資料—11.權益披露」所披露的執行董事於股份之有關權益外，概無董事於股份(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擁有任何權益，或為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的公司的董事或僱員。

各董事確認彼等概無從事與我們業務直接或間接存在競爭或可能存在競爭的任何業務(本集團除外)或於其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有關委任董事的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亦無有關董事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

Loh Wei Loon 先生，42歲，擔任銷售及市場推廣經理，主要負責制訂我們的銷售目標及市場推廣策略、管理我們的銷售部門及客戶關係以及發展我們於東南亞的業務。彼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加入本集團。盧先生在機械工程行業擁有逾17年銷售及客戶服務經驗。彼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加入ASM Assembly Equipment (M) Sdn, Bhd. 擔任服務工程師。彼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加入本集團，最初擔任Micron (M)的銷售及市場推廣主管，負責銷售及市場推廣以及業務發展，其後於二零一一年四月晉升為銷售及市場推廣經理助理，主要負責監督銷售及市場推廣以及業務發展；自二零一二年七月起，彼擔任銷售及市場推廣經理，主要負責領導銷售團隊及向總經理匯報。

盧先生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獲得University of Ballarat (現稱Federation University Australia) 科技(管理)學學士學位。

盧先生於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公眾上市公司的董事。

Luah Kok Lam 先生，52歲，擔任總經理助理，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及市場推廣。賴先生在無塵室行業擁有豐富經驗。彼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加入本集團，最初擔任捷能系統(上海)的高級銷售經理，負責監督無塵室產品的銷售及項目管理，並於二零一一年七月晉升為該公司的總經理助理，職責不變；其後，彼自二零一七年一月起調至Channel Systems (Asia)擔任相同職務，職責不變。

賴先生於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公眾上市公司的董事。

Hartono Liu Chan Ong 先生，40歲，擔任高級項目經理，主要負責監督捷能系統(上海)工程及項目控制的整體運作。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擁有捷能新型建材3.0%的權益。柳先生在機械工程行業擁有逾16年經驗。彼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彼於二零零三年一月加入Kanzen Tetsu Sdn. Bhd.，擔任生產工程師，並負責監督日常生產營運。彼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最初擔任捷能系統(上海)的生產工程師，負責監督規模為人民幣100,000元以下項目的生產，其後升任多個職位，包括：1)自二零零八年七月起，擔任高級項目工程師，負責監督規模介於人民幣100,000元至人民幣1百萬元項目的整體營運；及2)自二零一零年七月起，擔任項目經理助理，負責規模為人民幣1百萬元以上項目的整體營運。彼短暫離開本集團，並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再次加入本集團，擔任項目經理，負責要求更高項目的整體營運以及工程人員的培訓。彼於二零一七年七月晉升為高級項目經理，監督項目營運及向總經理匯報。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柳先生於二零零二年九月獲得Liverpool John Moores University機械及製造工程學一級榮譽學士學位。

柳先生於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公眾上市公司的董事。

Khor Why Ping先生，41歲，擔任高級營運及質素經理，主要負責監督捷能系統(上海)工程及生產協調、銷售服務以及質量控制的整體運作。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擁有捷能新型建材3.5%的權益。許先生在無塵室工程行業擁有逾13年營運經驗。彼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加入本集團。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九年九月於蘇州杰科潔淨技術有限公司工作，擔任營運經理，負責監督工廠的整體營運。彼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加入本集團，最初擔任捷能系統(上海)的生產及質素經理助理，負責生產規劃及質量控制，其後，彼自二零一三年六月起升任營運及質素經理、自二零一八年一月起擔任現任職務。

許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四月獲得University of Putra Malaysia工程(工序及食品)學榮譽學士學位。

許先生於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公眾上市公司的董事。

公司秘書

黃佩彥女士，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六日獲委任為我們的公司秘書。黃女士為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企業服務分部的高級經理。彼於向私人及上市公司提供公司秘書服務方面擁有逾20年的經驗。黃女士現任三間聯交所上市公司(即中國抗體製藥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681)、廣匯寶信汽車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93)及中油潔能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759))的公司秘書。

黃女士畢業於新南威爾斯大學，於一九九六年六月獲得會計及金融商科學士學位，並隨後於二零零二年六月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二零零零年一月成為澳洲會計師公會(前稱澳洲執業會計師協會)的執業會計師，及於二零一九年五月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執業會計師。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通過決議案批准成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

上述三個委員會各自均訂有書面職權範圍。委員會按照董事會設立的職權範圍運行。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成立，並訂有書面職權範圍。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審閱財務報表及資料、就財務報告及風險管理提供意見及監督本公司內部監控程序。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Martin Giles Manen先生（主席）、黃成良先生及鄔晉昇先生。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企業管治守則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成立，並訂有書面職權範圍。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就有關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整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檢討以表現為基礎的薪酬及確保概無董事釐定其自身薪酬。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黃成良先生（主席）、Martin Giles Manen先生及Ng Yew Sum先生。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成立，並訂有書面職權範圍。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最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及就董事會任何建議變動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以補足本公司企業策略；物色合適的合資格人士擔任董事會成員，以及甄選已提名出任董事的人士或就此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就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以及董事繼任方案（特別是主席及行政總裁）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提名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Ng Yew Sum先生（主席）、Martin Giles Manen先生及黃成良先生。

董事會多元化

董事會根據上市規則第13.92條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甄選董事候選人將基於一系列多元化角度，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所有董事會的委任均將基於經甄選候選人能為董事會帶來的精英制度及貢獻，並針對客觀標準審議候選人，適當考慮董事會的多元化裨益。提名委員會將監察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並將監察有關政策持續實施。其須每年於我們的企業管治報告中報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實施該政策的可計量目標及實現董事會多元化目標的進展情況。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薪酬政策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以薪金、花紅、退休金計劃供款、長期獎勵、住房及其他津貼及實務福利形式收取酬金，惟須受適用法例、規則及規例規限。

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二零一九財年及二零二零年三個月，向董事支付的薪酬總額(包括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分別為約人民幣5.7百萬元、人民幣5.5百萬元、人民幣7.6百萬元及人民幣0.8百萬元。

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二零一九財年及二零二零年三個月，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分別包括四名、五名、五名及五名董事。二零一七財年，向餘下最高薪酬人士支付的薪酬金額(包括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為約人民幣0.7百萬元。

本公司定期檢討及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及酬金待遇。上市後，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將參考可資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金、董事的時間付出及職責以及本集團的表現檢討及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及酬金待遇。根據有關安排及本文件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C.有關我們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主要股東的其他資料—2.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一段所述的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件，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予董事的薪酬總額(包括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不包括任何酌情花紅)估計為約人民幣3.6百萬元。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支付而董事或高級管理層亦無收取任何薪酬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離職補償。於該期間，概無董事放棄任何薪酬。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據此，經篩選參與者或會獲授購股權認購股份，作為向本集團及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持有股本權益的任何實體提供服務的獎勵或報酬。有關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D.購股權計劃」。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合規顧問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博思融資有限公司出任合規顧問。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合規顧問將在下列情況下向我們提供意見：

- (i) 於刊發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前；
- (ii) 擬進行的交易(包括發行及購回股份)可能為根據上市規則須予公佈、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 (iii) 倘適用，本公司擬以不同於本文件所詳述的方式使用[編纂][編纂]或我們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偏離本文件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時；及
- (iv) 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第13.10條向我們作出查詢時。

合規顧問的委任年期將由上市日期開始，並於本公司就我們於上市日期開始後的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遵守上市規則第13.46條當日終止。

僱員

有關我們的僱員數目、培訓、招聘及薪酬政策、我們與僱員的關係及僱員福利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業務－僱員」。